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呼和浩特市园林建设服务中心（单位名称）的呼和浩特市大型公园再生水管网（内网）建设工程——劳动公园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再生水管网（内网）建设工程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建筑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内蒙古鸿元建设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78人，营业收入为3841.731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893.4437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_____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_____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_____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_____人，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，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，属于_____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内蒙古鸿元建设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04月20日

注：1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. 中型、小型、微型企业请在投标文件中附此函。

3. 供应商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内容不实的，属于“隐瞒真实情况，提供虚假资料”的情形，依照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。



首页 / 我要查小微企业(含个体工商户)

内蒙古鸿元建设有限公司

查询

小微企业年报

小微企业
信息争议申诉

内蒙古鸿元建设有限公司 [\[企业信息/自然人姓名\]](#)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/注册号: 91150105MABYULU00K

成立日期: 2022年09月07日

登记机关: 呼和浩特市赛罕区行政审批和政务服务中心

首页 上一页 下一页 尾页

版权所有: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备案号: 京ICP备18022388号-2
技术支持电话: 010-82260310
技术咨询: 微信搜索“呼我找”公众号, 关注后进行咨询。
地址: 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东路八号 邮政编码: 100820



首页 / 我要查小微企业 / 企业详情

企业名称: 内蒙古鸿元建设有限公司 [\[企业信息/自然人姓名\]](#)

小微企业
信息争议申诉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/注册号	91150105MABYULU00K	注册资本	4000万人民币
登记机关	呼和浩特市赛罕区行政审批和政务服务中心	所属行业	建筑业
成立日期	2022年09月07日	行业	公路工程建筑

享受扶持政策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企业基本信息 更多信息

输入享受扶持政策

版权所有: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备案号: 京ICP备18022388号-2
技术支持电话: 010-82260310
技术咨询: 微信搜索“呼我找”公众号, 关注后进行咨询。
地址: 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东路八号 邮政编码: 100820



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交易执行系统 15010510142471

